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《2024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57,847.02万元，实收股本为44,820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二、形成的主要原因

2024年度公司新产品开发、生产上市、推广存在滞后，对报告期内的销售贡献较少，整体产品销售毛利无法覆盖日常经营费用。同时，公司原有产品定位不准确、价格体系不合理等原因，市场动销不畅，应收款项信用减值增加且老品库存去化率较慢产生存货减值，加大了报告期的经营亏损，以致公司2024年度未弥补亏损金额仍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针对弥补亏损采取如下措施：

1、聚焦优势资源，大力开发核心市场、优质客户，增强市场布局。同时加强品牌宣传和产品展示，促进品牌落地，拉动产品动销，力争提升主营业务经营业绩。

2、加大与客户合作紧密度，通过产品结构、市场结构的调整，充分激活客户及市场需求，提升市场占有率，促进业务可持续增长。

3、加强经营管理团队建设，注重人才的储备和培养，建立完善的人才梯队体系，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人才保障。

4、发挥好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办法的引导作用，完善公司绩效管理机制，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员的积极性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。

5、实施预算管控，持续加大在业务环节的精细化管理，控制各项业务成本，充分挖掘管理效能，增强公司经营活力，提高经营质量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30日